

办理结果：A

是否同意对外公开：是

濮阳市财政局文件

濮财办〔2023〕48号

签发人：方业生

濮阳市财政局 对市九届人大一次会议第31号建议的答复

王广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创设不良资产投资基金市场化盘活重整困境企业”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市财政局组织市国资运营集团、濮阳投资集团进行分析研究后，一致认为该建议是盘活企业资产，帮助暂时困难企业走出困境的重要途径，也是国有资本与社会资本合作共赢发展的重要机遇。利用专业管理人能力以市场化投资基金形式进行不良资产投资、盘活重整产业资源，的确是一种新思路和做法，目前两家企

业均有参与设立该投资基金的考虑。

一、资金筹备方面

市国资运营集团依托 AA+的主体信用等级优势，积极拓展融资渠道，推进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市财政局按照企业需要提请市政府于 4 月 23 日研究了国资运营集团债券融资计划，5 月 9 日按照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3〕5 号）精神，以出资人身份对市国资运营集团债券融资计划进行了批复，同意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报发行公司债券。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期限不超过 5 年（含），为该公司设立投资基金和其他产业发展投资提供融资支持。

二、市场调研方面

不良资产投资与一般基金投资项目差异较大，在投资周期、资产质量、退出路径、运作模式、风险程度都需要综合评价，该类型基金需要更专业的资产管理能力、必要市场支撑和产业资源。市财政局也对监管企业闲置和低效利用资产进行调查，并要求市国资运营集团、濮阳投资集团、濮阳城发投集团分别制定资产盘活利用方案，通过抽样调研等方式，初步研究分析市场空间及设立不良资产投资基金市场化操作的可行性。

三、合作设立基金方面

为最大程度挽救困境企业，不使工业用地、厂房及排污指标等闲置资源浪费，稳定当地产业发展环境，市国资运营集团和濮阳投资集团两公司积极推进基金设立工作，都从不同侧面与省级

机构、部分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进行了对接，探索在我市设立不良资产投资基金的可行性。目前已经有部分省企表示出合作意愿，具体的合作规模及运营模式还需要等可行性分析研究后再确定。

四、下步工作计划

一是积极与意向合作省企深入对接，进一步细化合作方案，加快设立基金的进度。

二是加快公司债券融资进程，为设立投资基金提供资金支持。充分发挥基金投资价值，引入社会资本，先期从盘活国企闲置资产和低净利用资产开始，逐步推广。

三是争取金融主管部门及各县区相关部门的支持，为基金健康运营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衷心感谢您对濮阳企业发展、产业发展的关心支持，我们会加倍努力，进一步发挥国有资本的影响力和带动作用，推进濮阳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不足之处请多提宝贵意见。

2023年7月10日

(联系人：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科王吉彬 电话：6665658)





抄送：市人大选工委（2份），市委市政府督查局（2份）。

濮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7月10日印发
